

债券简称：24 锡 KY02

债券代码：148747.SZ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年度)

发行人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6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业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4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7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8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1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2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3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24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unnanTinCo.,Ltd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续¹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4 锡 KY02
债券代码	148747.SZ
起息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28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7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2027 年 5 月 28 日

¹ 本报告中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续债券，不包含 2026 年 1 月至 6 月新发债券以及短期公司债券。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发行人就本报告中涉及的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了取消监事会、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总经理变动等重大事项临时公告，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告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披露事项
1	2025 年 8 月 29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取消监事会
2	2025 年 7 月 4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

		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册资本事项
3	2025年6月5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辞职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辞职事项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4 锡 KY02 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4 锡 KY02 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且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与发行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因发行人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触发 24 锡 KY02 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具体会议召开及决议等情况详见“第九节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4 锡 KY02 按期足额付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八、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不涉及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

第三节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锡、锌、铜、铟等金属矿的勘探、开采、选矿和冶炼。

公司的经营模式如下：

1、原料供应：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锡精矿、铜精矿和锌精矿，上述原料主要由公司下属矿山大屯锡矿、老厂分公司、卡房分公司及云南华联锌铟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公司结合市场及生产实际情况参照上海有色网和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价格外购部分锡、铜、锌原料。此外，公司参照伦敦金属交易所交易价格外购海外锡原料，并开展特许的进料加工复出口业务。

2、生产模式：公司是有色金属加工制造企业，业务主要围绕地质勘探→开采→选矿→冶炼→深加工→二次原料回收六个环节的大循环、以及采矿、选矿、冶炼、深加工各环节及产品的小循环，推动发展循环经济。主要以有色金属锡、铜、锌、铟的冶炼粗产品和锡材、锡化工（重要参股公司主要业务）深加工生产为主，并产出硫酸、余热发电、铁精粉等副产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锡冶炼产能 8 万吨/年、阴极铜产能 12.5 万吨/年、锌冶炼产能 10 万吨/年，压铸锌合金产能 5 万吨/年，铟冶炼产能 105 吨/年，参股的新材料公司拥有锡材产能 4.3 万吨/年、锡化工产能 2.71 万吨/年。

3、公司采用长单销售和零单销售相结合的模式，主要参照上海有色网、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金属交易所相关价格定价。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营销和分销体系，在境内北京、上海等主要城市，境外美国、德国及香港特区建立了营销网点。

（二）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依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当前，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正在围绕着“强化资源保障构建多元化供给体系”，“强化技术创新驱动大力发展高端化新产品”，

“通过绿色转型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三个方面实现提质增效的目标，通过创新驱动与结构优化，推动资源自主率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及国际竞争力巩固。从周期性来看，有色金属行业属于强周期行业，报告期内，供给端的刚性约束尤为突出，受全球矿业资本开支不足、矿山品位下滑、扩产周期漫长等因素影响，诸多有色金属品种供给弹性较低，与此同时，需求端则呈现“传统托底、新兴爆发”的格局，电力、建筑等传统领域需求稳步支撑，而新能源汽车、光伏、AI算力、电网升级等新兴领域的爆发式增长，成为需求增长的核心动力，推动锡等相关有色金属品种需求有望超越传统周期波动，同时地缘政治的影响也加剧了宏观的不确定性和有色金属的波动。

2025年，国际经贸环境急剧变化，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陡然升级，市场预期受到频繁扰动，对外贸易明显承压。国内经济深刻转型，深层次结构性矛盾问题持续显现。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展现强大韧性，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四五”圆满收官，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2025年，有色金属行业经济效益能实现历史性跨越，显示出传统产业焕发朝阳活力的发展韧性，有色金属行业在宏观政策与产业政策持续加力下，行业发展活力充分释放。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规模以上有色金属工业企业1.2万余家，较2020年底增加39.2%。2025年，规模以上有色金属工业企业资产总额突破6.6万亿元，较2024年增长8.2%；实现营业收入10.2万亿元，较2024年增长13.9%；行业实现利润再创历史新高，利润总额5,284.5亿元，较2024年增长25.6%。

展望2026年，有色金属市场预计将呈现“结构分化、波动加剧”的整体格局。国内“十五五”规划开局在即，国内稳经济政策将持续发力，为有色金属价格提供坚实支撑。但地缘政治影响进一步增加全球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仍需警惕海外宏观政策转向、供需预期变化导致的行情反复，以及主产区政策变动等导致的波动加剧风险。

公司所在地个旧地区是中国锡资源最集中的地区之一，素有世界“锡都”美誉，公司拥有的锡资源储量和铟资源储量成就了公司锡、铟双龙头产业地位。公司拥

有锡金属勘探、开采、选矿和冶炼及深加工（重要参股公司主要业务）全产业链，自 2005 年以来公司锡产销量稳居全球第一，占有全球锡市场最大份额。公司根据自身产销量和行业协会公布的相关数据测算，2025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53.35%，较 2024 年上升 5.37 个百分点，全球市场占有率为 27.16%，较 2024 年上升 2.13 个百分点。根据国际锡业协会统计，公司位列 2025 年十大精锡生产商之首。

（三）经营业绩

2025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435.35 亿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5.62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33.82 亿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5.86 亿元，增幅 4%，占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产品包括锡锭、铜产品、供应链产品，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44.38%、21.11%和 15.85%。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公司各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锡锭	193.19	171.07	11.45	147.24	129.82	11.83
锡材	11.07	10.95	1.03	11.03	10.94	0.84
铜产品	91.91	92.66	-0.81	85.86	85.73	0.16
锌产品	27.35	15.67	42.70	29.46	18.42	37.49
其他产品	41.31	26.59	35.63	28.90	19.35	33.05
供应链业务	68.99	68.30	1.00	115.46	114.76	0.61
其他业务	1.53	0.58	-	1.77	0.46	-
合计	435.35	385.83	-	419.73	379.47	-

注：公司从事的供应链业务为有色金属产品业务。

二、发行人 2025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4,023,602.61	3,664,296.14	9.81	
2	总负债	1,726,057.06	1,472,610.28	17.21	
3	净资产	2,297,545.55	2,191,685.86	4.83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6,449.62	2,084,763.61	4.40	
5	资产负债率 (%)	42.90	40.19	上升2.71个百分点	
6	流动比率	1.31	1.63	-19.63	
7	速动比率	0.47	0.63	-25.40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117.21	208,398.52	0.82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4,353,458.09	4,197,266.86	3.72	
2	营业成本	3,858,262.83	3,794,712.29	1.67	
3	利润总额	252,820.49	183,508.21	37.77	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上涨以及聚焦精细化管理, 多措并举降本增效, 利润增加。
4	净利润	211,015.61	157,037.12	34.37	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上涨以及聚焦精细化管理, 多措并举降本增效, 利润增加。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617.95	144,423.40	36.14	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主要产品

					市场价格同比上涨以及聚焦精细化管理，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利润增加。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451,801.30	394,837.05	14.43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46.92	340,472.14	-61.9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的期货保证金和原料预付款较上期增加。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1.22	-29,950.19	-150.92	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到减持部分云锡新材料公司股权款项和本期新增对锡钢实验室的投资。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47.22	-277,431.25	80.5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借款同比增加。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82.33	72.94	27.27	
11	存货周转率	4.20	5.42	-16.50	
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	26.18	26.81	下降0.63个百分点	
13	利息保障倍数	12.75	6.52	95.55%	主要系利润增长所致，利润增长原因详见本表格第3-5项之分析
14	EBITDA利息倍数	20.99	11.87	76.83%	主要系利润增长所致，利润增长原因详见本表格第3-5项之分析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初，24 锡 KY02 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5/4/3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2	2025/8/25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重大事项的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于重大事项的临时报告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披露事项
1	2025 年 8 月 25 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取消监事会
2	2025 年 7 月 1 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0 号）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3	2025 年 5 月 29 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辞职暨授权副总经理主持总经理班子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总经理辞职事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付息兑付公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5年5月26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年付息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2	2025年4月24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付息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相关债券按期足额支付应付利息，受托管理人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发行人报告期内相关债券具体偿付情况如下：

24 锡 KY02 已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足额付息。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4 锡 KY02 已按期足额兑付利息,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5年末/2025年度	2024年末/2024年度
流动比率	1.31	1.63
速动比率	0.47	0.63
资产负债率(%)	42.90	40.19
利息保障倍数	12.75	6.52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63、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0.47,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减少 19.63%和 25.40%。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5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19%、42.90%,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52 和 12.75,呈增长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上涨以及聚焦精细化管理,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4 锡 KY02 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 24 锡 KY02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条件，24 锡 KY02 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如下：

发行人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因回购股份导致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回购股份事项适用以简化程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中信证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以简化程序就《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异议期间，中信证券未收到债券持有人异议意见，关于《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获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中信证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发行人聘请的律师针对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发行人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募集说明书，24 锡 KY02 未设置跟踪评级安排。

作为 24 锡 KY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一、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两高项目建设。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违规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并声明地方政府对本期债券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如果仅涉及调整使用计划明细（如偿债明细），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或 50,000 万元以下的，应经公司内部决策同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50%或 50,000 万元，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公司内部决策审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用途需仍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7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中关于科创债、可续期债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发行人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其他事项

无。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锡 KY02
债券代码	148747.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报告期内续期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处理	24 锡 KY02 符合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所有者权益项下的“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需说明情况	无。

二、科技创新（或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锡 KY02
债券代码	148747.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或双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持续保持技术创新能力和科创属性，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重点围绕矿山资源绿色低碳高效利用、冶炼副产品多金属综合回收等关键技术加大研发力度，切实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发行人持续保持技术创新能力和科创属性，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重点围绕矿山资源绿色低碳高效利用、冶炼副产品多金属综合回收等关键技术加大研发力度，切实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涉及。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